No.SJ2601368

201719002006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0153

检 测 报 告

TEST REPORT

样品名称：
Sample Description　工业电烤炉

型号/商标：
Type/Brand　SR-32E/---

委托单位：
Applicant　珠海三麦机械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Test Type　型式试验



检验检测专用章
(S1)

广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GUANGDONG TESTING INSTITUTE OF PRODUCT QUALITY SUPERVISION

声　明
DECLARATION

1. 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The test report is invalid without the official stamp of the testing institute.

2. 报告无主检、审核、批准人签章无效。
The test report is invalid without the signatures or stamps of the testing, reviewed and approved persons.

3. 报告涂改无效。
The test report is invalid if scribbled or altered.

4. 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印章或检验机构公章无效，不得擅自修改或不合理、不规范、不合法使用报告。
Any photocopy of the test report is invalid without adding the official stamp of the testing institute. Any modification, improper, illegal use of the test report is prohibited.

5. 委托方/受检方如对检验检测结果有异议，请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书面提出，否则视为认可检验检测结果(有特别规定除外)。
Any dispute of the test result must be raised to the testing institute within 15 days after receiving, otherwise it is taken as no objection (except otherwise stipulated).

6. 委托检验检测仅对来样负责。
The result of the commission test is only corresponding to the sample(s).

7. 不得利用检验检测结果和报告进行不当或违法宣传。
The test result and test report shall not be used as improper or illegal propaganda.

8. 可登录广东质检院官网客户服务平台（https://kefu.gqi.org.cn）或扫描报告二维码，查询报告有关信息（委托方/受检方不同意公开的报告信息除外）。
Information of the test report can be checked on the GQI official website: https://kefu.gqi.org.cn or scan report QR code. (except those not allowed by the client).

9. 若报告无 CMA 标识章，则仅作为科研、教学或内部质量控制之用。
If the test report is without CMA logo, it shall be only used for scientific research, teaching or internal quality control.

No.SJ2601368

广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检 测 报 告

报告随机号：ECT0681　　共 11 页　第 1 页

产品名称	工业电烤炉	生产日期	2026-08
		编号/批号	---
型号、规格 商标、等级	SR-32E/---	检测/抽样 单号	251395
受检单位 及地址	------	检测类别	型式试验
委托单位	珠海三麦机械有限公司	样品数量	1台
生产单位 及地址	珠海三麦机械有限公司/珠海市斗门区井岸镇五福村西路37号-102	抽样基数	------
来样方式 送/抽样者	现场检测	到/抽样日期	------
抽样地点	------	签发日期	2026年09月10日
样品特征和状态	完好状态，样品放置在委托单位内。		
检测依据	GB/T 10644-2022 《电热食品烤炉》		

检测结论：

本次型式试验共检 30 项，所检项目全部符合检测依据的要求。

检验检测专用章

2026年09月10日

印报告未重盖红色“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备注	1.〃-----〃代表〃不适用〃； 2.检测日期：　2026年08月28日。

批准：　　审核：　　主检：

检 测 报 告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要求	条款	实测结果	分项判断
1	危险区域	保温材料的选取及厚度应满足能耗要求及烤炉使用要求	6.2.1	符合要求	合格
		金属构架炉体的保温材料应铺设均匀、平整、紧实。直立壁面的保温材料厚度≥100mm的工业烤炉，，铺设后还应采取有效的固定措施以防止震动或在长期使用过程中下垂，避免局部保温失效		最薄处：100 mm	
		炉门开启应方便、灵活，食品出入炉方便，炉门与炉体应吻合严密，其间隙不应超过1mm		＜1 mm	
		炉膛内有热风循环的烤炉，应设置炉门开启时停止风机工作的联锁装置，但无机械危险的除外		符合要求	
		为避免身体被夹伤或烫伤，旋转炉、摇篮炉应设有炉门开启时能自动停止旋转支架转动、电热元件加热的联锁装置		符合要求	
		从炉内取出烤盘或直接取出食品时，为避免烫伤身体，制造商应在说明书中规定用户应采取的防护措施，对于炉膛深度≥900mm的烤炉制造商应配备烤盘夹具、食品铲具等，或者能提供取出食品其他方式		符合要求	
		电热元件安装到烤炉前，应仔细检查电热元件，避免存在裂纹、变形、断丝等缺陷的电热元件安装到烤炉内。电热元件的安装应牢固可靠，以防止意外松动		符合要求	
		旋转轴及旋转支架应转动灵活，其零件应固定可靠		符合要求	
		隧道炉进出口两端输送机滚筒或链轮，输送带边缘或输送链条，应采取设置防护罩、挡板等措施		-----	
		钢带炉或网带炉应有防止带跑偏和便于带张紧的装置或相应措施		-----	
		隧道炉设置带、链的调速装置，以适应烘烤不同品种食品或食品加工工艺的改变		-----	

检 测 报 告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要求	条款	实测结果	分项判断
1	危险区域	传动系统运动机构应运行平稳，无异常振动和声响	6.2.1	符合要求	续上页
		齿轮、轴承等转动件应设有加注润滑剂的装置或结构，以减小摩擦磨损		符合要求	
		齿轮传动、带传动、链传动等运动机构，应采取设置防护罩、密闭箱体等防护措施，以避免可能危及周围人员的安全		符合要求	
		工业电烤炉应设有适当的装置，当停电、意外断电、设备故障时，能及时将炉内食品取出		符合要求	
		当烤炉烘烤食品产生大量蒸汽时，应选择合适的方式和方位设置排潮装置		符合要求	
		控制装置装配到烤炉前应进行测试，以保证其动作灵敏、测控精度达到控制要求		符合要求	
		烤炉应设置温度控制装置。隧道炉应设置多节点温度控制装置和链式、带式运动速度控制装置		符合要求	
		温度控制装置应有温度超限保护功能，一旦达到极限温度自动采取保护措施		符合要求	
2	稳定性	烤炉放置或安装后，不应有倾翻的可能。	6.2.2	符合要求	合格
		装有轮子或类似装置的烤炉应在停留时配备有效的锁定装置，以防烤炉意外移动		------	
3	安装和操作	安装操作（装配）人员应按规定程序进行安装，保证烤炉所有运动部件都安装在可提供安全保护的正确位置上	6.2.3	符合要求	合格
		制造商应在用户手册或产品使用说明书中提供如何正确安装、使用、调整的说明，并进行相关人员培训		符合要求	
4	清洁	使用过程中为保证安全清除食物残留，食品载体、炉门及拉手、炉体内壁、炉体外壳、操纵手柄、动作按钮等区域，表面应光滑，不应有尖角、毛刺、毛边等。焊接部位应打磨平整	6.2.4	符合要求	合格

检 测 报 告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要求	条款	实测结果	分项判断
5	商用电烤炉的电气安全	应符合GB4706.1-2005以及相关的GB4706.34-2008、GB 4706.39-2008、GB 4706.52-2008的要求	6.3.1	-----	-----
6	电气元件	安装在烤炉上的关键电气元件，如列入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应按要求选用	6.3.2.1	符合要求	合格
7	电气元件安装	电气元器件应按产品要求正确安装，不应妨碍机械运动和设备的维修调整，并位于便于检修、更换的地方	6.3.2.2	符合要求	合格
8	绝缘电阻	电气装置的结构和外壳应可靠地用绝缘体与带电部件隔开。带电部件与炉体之间的绝缘电阻应≥2 MΩ	6.3.2.3	135.2 MΩ	合格
9	冷态电气强度	烤炉冷态时应能承受工频交流试验电压为1 250 V的电气强度试验1 min,不得有闪络、击穿现象	6.3.2.4	符合要求	合格
10	功率偏差	烤炉额定功率的偏差应在-10%～+5%范围内	6.3.2.5	标称额定功率：50 kW 实测：48.92 kW 偏差：-2.2 %	合格
11	温升	在正常工作中接触到的各部位温升应符合规定	6.3.2.6	部位 / 温升/K / 温度 / 温升 金属材料手柄 / ≤35 / 40.1 ℃ / 7.4 K 陶瓷或玻璃材料手柄 / ≤40 / ----- / ----- 模制材料、橡胶或木制的手柄 / ≤60 / ----- / ----- 烤炉外部任一部位 / ≤65 / 74.0 ℃ / 41.3 K	合格
12	工作温度下的泄漏电流	烤炉在工作温度下的泄漏电流应不大于0.75mA/kW,最大限值10mA	6.3.2.7	3.91 mA	合格
13	工作温度下的电气强度	烤炉在工作温度下应能承受工频交流试验电压为1000V的电气强度试验1min，不得有闪络、击穿现象	6.3.2.8	符合要求	合格

检 测 报 告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要求	条款	实测结果	分项判断
14	防触电	外壳对带电部分应有防护罩或相应的保护措施，防护等级应达到1P2X或1PXXB。操作使用或维护保养时需开户的防护罩和控制柜门应使用工具才能打开	6.3.2.9	符合要求	合格
15	内部布线	带电裸导线通过的金属孔应安装绝缘串珠和类似的陶瓷缘体，而且绝缘体应被固定或支撑。电阻丝加热元件应可靠固定，采取措施防止电阻丝因熔断、变形、或布线槽开裂而造成离开原位置导致触电危险	6.3.2.10	符合要求	合格
		带绝缘护套导线的布置应固定良好、排列整齐、美观、合理、便于检查	6.3.2.11	符合要求	
		导线应采用套管或绝缘衬套保护通过孔洞或搁置在窄边零件上。应有效地防止导线与运动部件接触，也应防止运动的导线在无保护措施下与其他零部件发生摩擦而损坏绝缘		符合要求	
16	接地电阻	烤炉应有可靠的接地措施，接地端子附近应有接地标志	6.3.2.12	符合要求	合格
		接地端子应通过导线与电源的接地端子连接，或直接与大地可靠接触连接。接地端子的夹紧装置应充分牢固，以防止意外松动。接地端子不应与接地导线或其他金属相接触而引起腐蚀危险		符合要求	
		接地端子与接地金属部件之间的连接，应具有低电阻，其电阻值不应超过0.1Ω		0.06 Ω	
		烤炉的接地端子不应与电源中性线(零线)相连		符合要求	
17	导线	导线应根据不同用用途，采用不同颜色的导线。必要时，连接导线的两端都应有标号，其标号应与电气原理图或接线图上的一致，标号应清晰耐久	6.3.2.13	符合要求	合格

检 测 报 告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要求	条款	实测结果	分项判断
18	密封	电气元件(传感器、加热元件除外)和电路应与烤炉加热室隔开，烤炉炉体内壁一般应密封，防止湿度影响电气元件性能以及产品的 电气绝缘性能	6.3.2.14	符合要求	合格
		加水管伸入到炉体时，应远离电气元件工作空间，有接头时密封连接应可靠。控制水阀应易检查	6.3.2.15	-----	
19	防护措施	应采取防护罩、电器箱等措施防止设备或场地清洗时清洗液进入电气元件工作空间	6.3.2.16	符合要求	合格
20	隔热措施	炉体内壁与电气元件工作空间之间应有足够的隔热措施。	6.3.2.17	符合要求	合格
21	散热措施	工作时温升较大的电气元件，如变压器、电动机、固态继电器等，应有散热措施，必要时应设置散热风扇	6.3.2.18	符合要求	合格
22	限温装置	烤炉应有独立的限温装置，非正常工作时，焙烤室的温度不应超过450℃	6.3.2.19	350 ℃	合格
23	卫生要求	烤炉应由符合GB 16798的规定要求的材料制造。材料应满足防腐蚀，无毒性，无挥发性，无溶解性要求，在工作条件下也不应挥发出影响食品的气味	6.4	符合要求	合格
		烤炉不应含有石棉		符合要求	
		食品烤盘的结构应便于清洗，盘(篮)底应光滑平整，内部不应有尖角。摇篮炉和链条炉的食品烤篮、网带炉的网带，应便于消理或清洗，应设有手动（或点动）装置使烤篮逐个、网带逐段进行清理。钢带炉的钢带接缝处焊接后打磨光滑，不能留有孔隙和缝隙		符合要求	
		烤炉的炉床板、旋转炉小车等为保证定期清理或清洗，应有一定的清洗或清理操作空间		符合要求	
		对于金属构架炉体，保温材料应不外露、不泄漏、不脱落		符合要求	

检 测 报 告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要求	条款	实测结果	分项判断
23	卫生要求	对于砖砌炉体和预制构件炉体，炉体内壁的水泥涂层应有较高的耐热性能，表面要保持平整光滑	6.4	-----	续上页
		带远红外涂层的电热元件，应采用涂层不易脱落的电热元件		-----	
		需消洗或消理区域不得有易于积存食物残渣的转角、沟槽等，应避免使用螺钉、铆钉、键等联接件		符合要求	
		传动部件及轴承用润滑油不能因泄漏而造成食品污染和设备污染		符合要求	
24	人体工程学	烤炉应按人体工程学要求进行设计，使操作人员轻松操作，避免给操作者造成身体伤害	6.5	符合要求	合格
		应合理确定炉门位置、隧道炉输送带高度等尺寸，应正确选择食品烤盘的大小、旋转炉小车的重量以及进出烤炉方式。应合理确定控制开关、操纵杆等操作部件的工作位置		符合要求	
25	噪声	烤炉正常工作时噪声的声功率级应≤75 dB(A)	6.6	-----	合格
		带风机的烤炉正常工作时噪声的声功率级应≤85dB(A)		78.4 dB(A)	
		强制对流隧道炉，在正常工作时，其工作地点噪声声级卫生限值应符合GBZ2.2-2007		-----	
26	一般性能	烤炉在设计与制造过程中应坚持节能降耗原则，积极采用新技术、新方法、新材料，如合理的热量分布、高效发热元件、性能良好的保温材料等	6.7.1	符合要求	合格
27	散热功耗（商用箱式烤炉）	商用箱式烤炉空载工作状态下单位时间内的散热功耗 ≤0.25 kW.h	6.7.2	-----	-----
28	保温下降（商用箱式烤炉）	商用箱式烤炉保温1h，其温度下降数值≤100℃	6.7.3	-----	-----

检 测 报 告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要求	条款	实测结果	分项判断
29	散热功耗（其他烤炉）	烤炉正常工作温度低于200℃的烤炉和除商用箱式烤炉之外的其他烤炉，应在产品说明中标明烤炉在空载工作状态下单位时间内的散热功耗值。实测的散热功耗值不应大于制造厂规定值的15%	6.7.4	标称：18 kW·h 实测：14.7 kW·h 偏差：-18.3 %	合格
30	保温下降（其他烤炉）	除商用箱式烤炉之外的其他烤炉，应在产品说明中标明烤炉在空载200℃温度下，停止加热并保温1h后的温度下降数值。实测的温度下降数值应不大于制造厂规定值的15%	6.7.5	标称：57 ℃ 实测：56 ℃ 偏差：-1.7 %	合格
		若烤炉正常工作温度低于200℃，则应在产品说明中标明烤炉正常工作温度状态下降数值，实测的温度下降数值应不大于制造厂规定值的15%		-----	
31	结构	烤炉结构应设计合理，具有足够的强度和刚度，在受热膨胀、变形、氧化时不影响正常工作性能	6.8	符合要求	合格
		烤炉设计应满足起重、运输的要求		符合要求	
		烤炉所有操作部件应位于安全且便于操作的位置。易磨损、变形或断裂的零件和需定期检修的零件，应便于调整和更换		符合要求	
32	表面质量	烤炉外表面应平整、光滑，无尖角锐边	6.9.1	符合要求	合格
		金属构架炉体的主要外表面（多段装配式烤炉，以每段炉体为测量范围）的长度公差应符合GB/T 1804-2000中的C级（粗糙级）。		符合要求	
		砖砌炉体或预制构件炉体，应保持炉体外壁的水泥层平整不脱落		-----	
		表面涂漆的烤炉，漆面于本底应结合牢固，不易脱落，形成的表面应美观、耐久、易于清洁		-----	
33	烘烤质量	烘烤的食品色泽应均匀一致	6.9.2	符合要求	合格

检 测 报 告

附：检测有关信息	
一、环境条件	室内温度：（32.1～32.9）℃,相对湿度：（75～76）%，背景噪声：（48.3～50.0）dB（A）。

二、本次试验所使用的主要仪器、设备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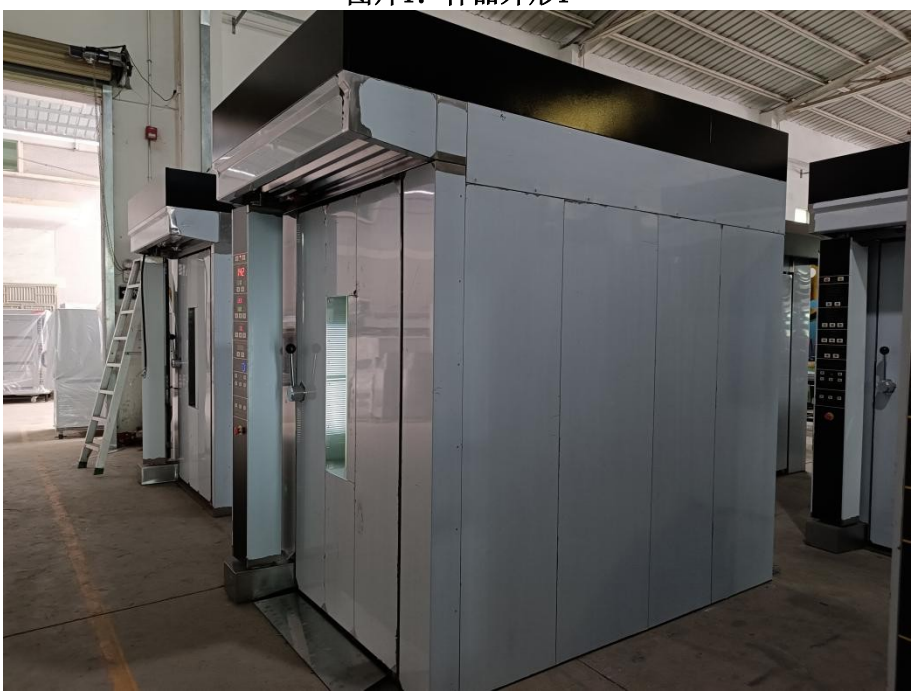
序号	名称	型号规格	设备编号	有效日期
1	综合安规测试仪	MI3394	B03E449	2027-05-22
2	毛发温湿度表	WS-1	03T277	2027-03-29
3	电子秒表	SW8019	B03T515-01	2027-03-11
4	声级计(噪声测试)	SVAN 971	B03E489-01	2027-03-06
5	钢卷尺	5m	Bb03Ea262	2028-02-08
6	数字温度计	TES-1310	Bb03Ec142	2027-03-07
7	电力质量分析仪	MI2292	B03E450	2027-05-22

检 测 报 告

三、样品图片



图片1：样品外形1



图片2：样品外形2

检 测 报 告

委托单位 地　　址	珠海市斗门区井岸镇五福村西路37号-102	试验地址 (如与本实验室地址不同)	同委托单位
意见与解释	----------		
抽样程序的说明	----------		
采用非标准 方法的描述	----------		
偏离补充 例外情况	----------		
检测结果不 确定度说明	----------		
分包项目 及分包方	----------		
注：如适用时填写，不适用划“ ----------”			

广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GUANGDONG TESTING INSTITUTE OF PRODUCT QUALITY SUPERVISION

广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简称广东质检院、英文简称GQI)成立于1983年9月，又名广州电气安全检验所、广东省试验认证研究院，是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直属的副厅级事业单位。

广东质检院是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属下的法定社会第三方专门从事产品质量检验检测和认证的机构、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认可的国家级实验室和检验机构、国际电工委员会电工设备及元件合格评定体系组织(IECEE)认可的国际CB实验室、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CNCA)指定的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CCC)检测机构、中国质量认证中心(CQC)等认证机构签约的实验室、中国船级社认可的产品检测和试验机构，是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指定的产品质量鉴定组织单位，广东、海南、陕西、甘肃和山东等省高级人民法院注册认可的司法委托质量鉴定机构。广东质检院属下有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广安电气检测中心(广东)有限公司、广东华安消防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及广东质检技术开发公司等4家公司。

广东质检院现有1个总部、3个基地，拥有现代化实验室和办公场所约14.8万平方米，资产超13.6亿元，各类高素质的专业技术和管理人员逾千名，先进的检测仪器设备逾18000台(套)。经认可的检验检测资质为92类3516种产品/项目，涉及标准10882项;国际互认CB检测能力为12类184项标准。广东质检院是集检验检测、认证、鉴定、能力验证提供者、标准制修订及科研于一体，致力于建设国际先进、国内一流，倍受社会和行业尊敬的权威技术机构。

广东质检院目前拥有10个国家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16个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站和7个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分别是:

□ 国家电器产品安全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 国家智能电网输配电设备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广东）
□ 国家食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广东）
□ 国家消防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广东）
□ 国家电线电缆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广东）
□ 国家家具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广东）
□ 国家涂料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广东）
□ 国家机械产品安全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 国家太阳能光伏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广东）
□ 国家工业机器人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广东）

☆广东省质量监督儿童玩具检验站
☆广东省质量监督家用空调器检验站（顺德）
☆广东省质量监督转基因食品及食品毒害物质检验站
☆广东省质量监督蓄电池检验站
☆广东省质量监督电动自行车检验站
☆广东省质量监督轻纺产品检验站
☆广东省质量监督高压输配电设备检验站
☆广东省质量监督金银珠宝玉石检验站
☆广东省质量监督变压器产品检验站（东莞）
☆广东省质量监督工业机器人检验站（顺德）
☆广东省质量监督可穿戴智能产品检验站（广州）
☆广东省质量监督交通通信产品检验站（广州）
☆广东省质量监督3D打印及纳米材料检验站（顺德）
☆广东省质量监督新能源汽车充电设备及动力电池检验站（广州）
☆广东省质量监督超高清显示产品检验站（广州）
☆广东省质量监督儿童用品检验站（广州）

○ 广东省电力变压器及开关设备检测（广安）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 广东省智能LED照明检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 广东省木材鉴定与评估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 广东省食品生物危害因素监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 广东省特种电线电缆产品检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 广东省高分子材料失效分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 广东省安全性乳化剂研制、应用及检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合格的标志 质量的保证

科学城总部
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10号
邮编: 510670
电话: 020-89232806
传真: 020-89232876
网址: www.gqi.org.cn
E-mail: gqi@gqi.org.cn

琶洲基地
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海诚东街6号
邮编: 510330
电话: 020-89237161
传真: 020-32315826
网址: www.gqi.org.cn
E-mail: gqi@gqi.org .cn

顺德基地
地址: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新城区德胜东路1号
邮编: 528300
电话: 0757-22808888
传真: 0757-22802666
网址: www.gqi.org.cn
E-mail: sdgqi@gqi.org.cn

东莞基地
地址: 东莞市石龙镇西湖东路68号
邮编: 523325
电话: 0769-81867878
传真: 0769-86106166
网址: www.cest.asia
E-mail: cest@cest.asia

古镇分部
地址: 中山市古镇同益工业园平和路106号第五栋第1层
电话: 0760-22395898
传真: 0760-22397968

广东质检院官方微信公众号

质量投诉: 020-89232819 邮箱: zjb@gqi.org.cn
纪检投诉: 020-89232633 邮箱: jj@gqi.org.cn